戏曲创排忌扎堆 题材多元方行远

李治钢

戏曲舞台源源不断的生机,来自持续的新剧目创排。近年来,各地文艺院团积极投身新编戏创作,不少取材于历史人物的戏曲作品接连亮相,为戏曲市场增添活力。但一种值得警惕的倾向也愈发凸显:一些院团热衷于追逐大众熟知的历史名人IP,导致历史名人题材的戏曲作品频频出现,甚至出现不同院团不约而同地锁定同一历史人物进行创排的情况,题材"撞车"、赛道拥挤的现象屡见不鲜。同质化创作不断堆积,挤压戏曲多元题材创作的生长空间,对推动戏曲生态长久繁荣产生了不利影响。

扎堆热门历史人物题材,一定程度上有着现实层面的原因。家喻户晓的历史名人自带群众基础,人物故事具备天然传播度,在项目申报时更容易被通过,宣传引流时也更容易形成话题效应。因此,部分创作者陷入路径依赖,习惯性地选择认知门槛低、大众熟悉的历史名人IP,试图借助历史名人光环降低创作风险。然而一拥而上地深耕少数文化符号,短板也很快暴露。相似的人物背景、相近的叙事脉络,极易造成故事框架、戏剧冲突趋同。而观众接连观赏同类型剧目,难免产生审美倦怠。当创作者的目光长期聚焦少数历史名人时,许多富有价值的乡土史料、民间往事、当代生活题材便容易被搁置,戏曲能够书写的边界,悄然变得狭窄。

我们应当厘清的是,通过挖掘历史名人IP丰富戏曲创作题材本身无可厚非,优质的历史名人题材戏曲剧目,同样能够实现思想深度与艺术感染力的统一。但问题的核心不在于能否书写历史先贤,而是文艺创作不能固守舒适区,更不能形成跟风式创作风潮。中华文化博大精深,文化沃土广袤无垠,如果所有创作者都涌向少数"热门矿点"反复开采,任由大量独特的文化资源闲置荒芜,舞台叙事自然难以丰富。文艺发展向来崇尚百花齐放,题材结构失衡,本身就与戏曲艺术多元化发展的内在要求相悖。

推动戏曲题材走向丰富多元,创作者需要主动打破创作视野的局限。中华文脉绵延千年,可供戏曲演绎的素材俯拾皆是。史册之上,除名垂青史的文人豪杰,还有坚守道义的地方先贤、代代坚守的能工巧匠;现实中,普通人的奋斗故事、城乡变迁里的人间百态,同样具备动人的戏剧张力。各地院团应立足本土文化根脉,深耕独有的区域史实、民俗传说,挖掘具备地域辨识度的题材,走出同质化竞争,形成差异化创作格局。历史题材、现实题材、乡土题材、小人物题材彼此辉映,戏曲舞台才能拥有更为开阔的叙事天地。

题材选择终究要立足艺术初心,兼顾广大观众多层次的审美需求。戏曲创作不能一味追逐流量捷径,更不宜盲目跟风扎堆。一部优秀戏曲作品的生命力从来不是依靠名人标签加持,而是源于独特的故事表达、真挚的人文思考。创作者与其挤在狭窄赛道重复耕耘,不如主动拓宽创作边界,挖掘更多值得讲述的故事。

一花独放不是春,万紫千红春满园。戏曲繁荣呼唤题材选择的开阔格局,唯有跳出题材扎堆的创作惯性,兼顾历史纵深与人间烟火,推动题材选择多元共生,戏曲舞台才能持续焕发充沛活力,迎来长久健康的发展景象。

(作者系浙江省文艺评论家协会会员)

观点摘编

新大众文艺何以赋能非遗创新发展

新大众文艺激励非遗内容在保持本真性的基础上进行创新表达,使其成为优质的文化生力军和新质生产力。在内容转化方面,新大众文艺借助新的审美和叙事,对非遗进行现代性阐释。其目的在于深入挖掘非遗中与现代生活相契合的文化基因,精准提炼其"形"与"意",并将其转化为能够激发当代受众情感共鸣与集体记忆的艺术形式或文化符号。由此,非遗不再是孤立于现实之外的"古老遗存",而是真正融入日常的文化资源,在新时代语境中焕发出持久的文化魅力。在表达创新方面,新大众文艺积极探索文化与科技的深度融合。技术可以作为创意的"放大器",帮助非遗创作者突破传统展示的局限,为文化遗产的活化利用开拓出全新可能。借助数字技术,非遗能够更有效地对接当代大众的互动式体验诉求。无论是数字博物馆、沉浸式光影秀场,还是元宇宙非遗街区,一系列创新实践不仅守住了非遗匠心传承的本质,也以更具互动性和感染力的表达方式,融入新大众文艺的发展浪潮。非遗的根脉深植民众,唯有站稳人民立场,才能褪去"高冷"外壳,真正成为被牵挂、被传播、被守护的文化瑰宝。

(邓国彬、刘海涛/原载于2026年6月1日《中国社会科学报》)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数智化传播策略

戴楚晨 杨 磊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活态基因",承载着中华民族的独特精神标识与集体记忆。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让收藏在博物馆里的文物、陈列在广阔大地上的遗产、书写在古籍里的文字都活起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明确提出,要"适应媒体深度融合趋势,丰富传播手段,拓展传播渠道"。可以说,推动非遗数智化传播,已成为必须答好的时代命题。

非遗的"非物质"属性,决定了其难以简单物化,需要活态传承。当前,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新技术加速发展,数智化浪潮正向文化领域深度渗透,为非遗传承打开了新的空间。以江西抚州为例,当地对南丰傩舞、傩面具雕刻等进行高精度采集和三维建模,实现非遗元素在虚拟空间的"破圈"传播,在新生代受众中引发广泛共鸣,也带动了文旅融合。由此观之,深耕非遗数智化传播,推动非遗传下去、走出去,既是落实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的务实之举,更是坚定文化自信、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必由之路。

深耕内容,数智赋能,创新非遗传播叙事模式。内容是传播的起点,亦是决定传播能走多远的根本力量。非遗的珍贵并非仅因其古老,更因其浓缩了一个民族关于真善美的价值判断与生存智慧。当前,人们对非遗数智化传播存在一定的误解,有的人认为,随着技术手段日益丰富,非遗传承的文化意味有可能被稀释。事实上,如何利用数智化技术做好非遗传播,需要我们重新回到对非遗本身的认知,要深入追问非遗何以生成、何以延续、又何以在今天仍然触动人心,并将这一追问贯穿于内容生产的全过程。在实践层面,要构建以价值阐释为核心的叙事体系,组织专业力量深入挖掘非遗项目背后的伦理、审美等,运用知识图谱等技术将散落的文化碎片拼接为完整的意义图景,夯实内容底座;要确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把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在传播的话语方式、审美风格等方面,贴近当代人的接受习惯;要建立优质内容供给的保障机制,设立专项扶持资金,组建专业化内容创制团队,完善传播内容的选题论证与效果评估机制,形成策划、转化、制作、分发环环相扣的工作闭环。

矩阵融通,提升声量,拓宽非遗传播之域。单一的传播渠道既"装不下"非遗的丰富内涵,也难以覆盖其多元化的受众群体。破局之道,在于跳出对某一平台的路径依赖,根据非遗的传播规律与不同媒介的传播特性,构建起定位清晰、功能互补、协同发声的传播矩阵。建强这一矩阵,需要一体化推进以下三个层面的工作。一是强化主流媒体在价值引领中的中流砥柱作用。在重大主题宣传、文化精品打造、舆论引导等方面,主动融入非遗相关内容,发出权威声音,为非遗传播校准坐标,确保导向不偏、定力不散。二是释放社交平台的独特效能。深入研究不同平台的用户偏好,实施差异化分发策略,培育非遗领域的优质创作者,运用话题运营、社群互动等方式激活用户参与,使单向的"我讲你听"转变为双向乃至多向的"共情共鸣"。三是夯实文化机构的基础支撑。加快图书馆、博物馆、非遗馆的互联网端再造,建设一体化综合性数智平台,向公众开放高质量数字资源,使非遗资产走出深闺,成为全社会可共享、可再生的精神财富。

丰富场景,沉浸交互,增强非遗体验。认知心理学的研究表明,真正的理解与认同是在亲身体验中自然生成的。非遗的特性决定了其价值主要存在于操作技艺、仪式程式、情感体验中,这些内容较难通过文字和影像完整传递。相较于传统传播方式,数智化传播能够将被动观看者转化为主动参与者,为上述"不可言传"的内容创造具身感知的环境。对此,应着力打造虚实融合的体验空间,统筹推进线上线下场景的协同布局,在实体文化空间中嵌入数智化体验模块,并同步构建数字孪生场景,使用户能够通过终端设备进入高度还原的文化现场。在场景设计中,融入选择、探索、创造等参与机制,让体验者亲手尝试、自行抉择,在与内容的互动中完成个性化的文化意义建构。与此同时,强化体验过程中的情感共鸣机制,善用叙事节奏的跌宕起伏、视听要素的精准调度,精心设计情感触发点,使技术营造的奇观服务于心灵触动,让观众在震撼之余有所感、有所思、有所悟。

生态共建,赓续文脉,凝聚非遗传承之力。非遗的数智化传播,绝非某一家之事、某一域之责,而是一项涉及文化传承、科技创新、社会治理等多个领域的系统工程。从更深层次看,非遗数智化传播需要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传播共同体,让多元主体各展所长、各尽其责,将分散的力量汇聚为磅礴之势。具体而言,要加快制定非遗数据资源采集、确权、开放共享的标准规范,明确各方主体的权责边界,建立跨部门、跨区域的协调联动机制,为多元主体的有序参与提供制度框架;要着眼长远,构建学历教育与在职培训贯通、文化素养与数字技能兼修的复合型人才培养体系,锻造一批非遗数智化传播的骨干力量,建强跨界融合的人才支撑;还要厚植开放包容的社会氛围,搭建社会力量参与的平台,通过政策引导、奖励等,激发企业、社会组织和广大公众的参与热情,特别是要重视激发青年群体的文化创造力,让中华文脉在全民参与的时代奔涌不息。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智化传播,是文化与科技深度融合的生动实践,也是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战略选择。推进这一工程,必须把准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深刻理解技术之"器"与文化之"道"的辩证关系,着力推动非遗实现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为赓续中华文脉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作者单位分别为抚州市文化馆(抚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抚州市美术馆)、抚州市图书馆。本文系2025年江西省社会科学基金地区项目"数智赋能抚州非遗活态传承的实践研究"的研究成果,项目编号:25ZXDQ52]

数字技术助力民族声乐教学创新研究

叶 雯

在数字技术全面重塑人类感知与交往方式的当下,如何让承载民族记忆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真正融入年轻一代的成长,成为高校美育需要回应的重要命题。声乐作为集语言、情感与身体于一体的艺术形式,天然具有直达人心的力量。数字技术为传统声乐带来了感知复现、跨时空交互与创造性转化的新可能。以数字技术助力民族声乐创新,不断夯实美育根基,厚植学生文化自信,不仅是技术工具的创新应用,更是美育理念在数字时代的延伸与深化。

美育背景下数字音频技术与传统文化的融合价值

美育的本质是感性教育,是通过审美活动唤醒人的情感、涵养人完整人格的过程。席勒在《审美教育书简》中写道,只有当人在充分意义上是人的时候,他才游戏;只有当人游戏的时候,他才是完整的人。中国传统乐教思想更是将声乐置于伦理教育的核心,《礼记·乐记》言,"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又谓"乐者,通伦理者也",视声乐为内塑情志、外达伦常的根基。这一理论表明,声乐绝非单纯的技艺训练,而是一种情感教育与文化认同得以实现的重要艺术形式。当代美育学者李泽厚提出的"情感本体"的观点亦强调,所谓"情本体",是以"情"为人生的最终实在、根本。因此,以声乐承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能够让美育获得富有感染力的感性载体。

数字技术为声乐教学创造了新的感知维度与互动形式。传统声乐遗产往往受限于口耳相传的传承形式与时空阻隔,而数字技术得以借助发扬声乐文化来彰显自身价值,两者的碰撞交融是相得益彰的。加拿大学者马歇尔·麦克卢汉提出的传播媒介理论,其核心观点为"媒介即讯息",这一观点在声乐创新教育实践中得到了印证:数字技术并非单纯的记录工具,其本身也在逐步重塑我们对声乐信息的感知方式,使文化记忆从静态档案转化为可参与、可再创的动态经验。德国学者扬·阿斯曼提出的文化记忆理论认为,文化认同依赖于记忆的媒介形态与仪式化再现。当数字技术让编钟的音响、琴歌的吟猱、戏曲的依字行腔以高保真、可交互的方式重现,学生便不再是声乐文化的被动接收者,而成为声景中的亲历者与共创者。由此,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认同的实现得以从抽象认知中抽身,并更多地依赖学习者的具身体验,这正是文化自信生发的重要根基。

数字技术助力民族声乐教学创新的路径

文化自信的生成并非一蹴而就,需要经历文化认知的建立、情感体验的深化与行为实践的自觉三个递进阶段。相比于其他艺术形式,声乐艺术在具身性、互动性与创造性方面具有显著优势,是帮助学习者贯通这一历程的优质媒介。依此逻辑,学校美育可以从资源建构、场景革新、创作实践与社群传播四个维度展开,以声乐文化为根基开展文化自信建设。

其一,构建"可唱、可查、可创"的数字声乐课程资源体系。当前,传统声乐教学面临曲谱抽象、示范稀缺的困境,数字技术可辅助破解这一难题。学校可依托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等载体,系统建设传统民歌、戏曲唱段、古诗词歌曲的数字音频库,并运用人工智能技术进行唱腔标注与智能检索。开发交互式学习工具则更具育人成效。比如上海音乐学院"古谱诗词传承与创新"项目,将姜夔《白石道人歌曲》中的17首俗字谱歌曲通过工尺谱转译、人工智能音源合成与虚拟人声吟唱,转化为可视可听的数字教材,学生可逐句跟读、跟唱,并获得实时音高、咬字反馈。与此类似,中国音乐学院建设的"中国传统声乐教学曲目库"对各地民歌、说唱进行高保真采录与数字化归档,形成动态的"声音地图"。这类资源库不能以静态陈列的形式来利用,而应当成为学生开展声乐文化传播交流、创新创作的源头活水,是教师设计项目化学习任务可参考的宝贵资源。

其二,打造沉浸式的传统声乐教学场景,以具身体验深化文化情感。虚拟现实(VR)与增强现实(AR)技术有助于将戏曲园林、书斋雅集、节日祭仪等传统声景空间加以复原,使学生"穿越"至特定历史文化情境中习得声乐。目前,教育部已认定多批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其中广州大学的"岭南传统声乐虚拟仿真实验"构建了粤曲私伙局、咸水歌水上对唱等三维场景,学生佩戴VR头盔即可置身花艇之上,跟随虚拟艺人学习粤曲咬字归韵,并可即时录制唱段接受系统与师长的双重评价。可见,沉浸式场景的价值在于它能够将传统声乐从抽象的听觉符号还原为鲜活的文化情境,使学生在"在场"的审美体验中生发出对传统文化的亲近与挚爱。

其三,开展人机协同的"新乐府"创作展演活动,以创造性转化培育文化主体意识。增强文化自信需要文化主体承担起创新创造的文化担当。通过教学育人让学生从文化接受者转变为文化生产者,正是数字声乐美育必须经历的过程。当前,以TME Studio、网易天音等为代表的人工智能辅助音乐创作平台已大幅降低作曲门槛,使用者只需输入古诗词、选定风格标签,即可获得旋律框架、和弦编配与配器方案,再经真人演唱与后期调整,即可完成一首完整的数字声乐作品。

其四,要借助跨媒介叙事与社群传播,构建校园声乐文化共同体。文化自信的厚植需要持续性的文化氛围滋养。学校可引导学生组建"数字国风合唱团""虚拟戏曲工坊"等社团,利用手机录音、云端多轨混音、简易动作捕捉等工具创作系列短视频声乐作品,通过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媒体平台发布,形成代际互喻的文化传播循环。比如厦门市第六中学合唱团以阿卡贝拉形式演唱《青花瓷》《鱼戏莲叶间》等国风作品,其视频获得数亿次播放量,展示出传统声乐青春化传播的巨大能量。

(作者单位:浙江音乐学院)

短视频环境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国际传播路径研究

齐 娜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着中华民族共同培育的民族精神,彰显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是加强我国国际传播能力建设的重要资源。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增强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当前,数字技术深刻重塑着全球文化传播格局,短视频以可视化表达大幅降低了不同文化背景受众的理解门槛,同时以社交化机制实现传播,为中华文化"走出去"带来历史性机遇。但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短视频环境下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国际传播还面临诸多挑战与问题,比如内容供给质量有待提升、传播精准度与适配性不足等。在此背景下,如何把握短视频传播规律,坚持守正创新,全面开拓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国际传播新路径,是新时代文化传播工作必须直面的重要课题。

深化内容创新,构建兼具文化深度与传播温度的内容生产体系。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国际传播的关键,在于打造既有深厚文化内涵又符合海外受众接受习惯的优质内容。其一,深耕文化内核,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当代价值。可由专业人员系统梳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资源,建立起分层分类的内容资源库,将思想理念、传统美德、文艺技艺、民俗风情等多元文化资源规范化整合纳入数字资源库建设范畴。为避免同质化乱象,各地应结合地方文化特色打造地域文化IP,比如江西的陶瓷文化、陕西的周秦汉唐文化等。同时,立足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宏大视野,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提炼出适配当代全球发展的人类共同价值,用中国话语诠释和平、发展、公平、正义等理念。其二,创新叙事方式,打造适配短视频传播的跨文化叙事体系。在国际传播语境中,鲜活的故事能够跨越文明差异与认知隔阂,比理论说教更具感染力、共情力。基于这一传播规律,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关的短视频出海应当规避单一宏大叙事与空洞价值宣讲,聚焦非遗传承人坚守技艺、传承文化等日常,也可记录人们衣食住行中无处不在的文化印记等。同时,短视频以视觉传播为核心,实景呈现更有助于直观再现原生文化氛围。通过构建多元场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得以脱离抽象概念,在人们的生产生活实景中生动呈现,以可视、可触、可感的方式拉近与受众的距离。轻量化表达也不可忽视。短视频的重要特征是"短",这就要求其内容必须精练、紧凑,能在短时间内抓住受众注意力。为此,要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行轻量化转化,通过打造微文化、微知识、微故事等垂直短视频内容,以及传统文化常识讲解、传统节日文化解读等轻量化栏目,使海外受众能够利用碎片化时间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拓展传播渠道,构建多元协同的立体化国际传播矩阵。短视频时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国际传播需要坚持多元主体协同、多个平台联动、线上线下融合,由此构建国际传播矩阵。其一,强化平台矩阵运营,打通短视频传播链路。不同平台在不同区域的影响力各不相同,要统筹搭建多平台协同传播矩阵,使文化出海传播效能实现最大化。应聚焦全球头部平台,搭建核心传播阵地,并针对不同平台特点,建立专门运营团队,制定差异化运营策略,保障内容精准分发;应持续监测新兴短视频平台发展趋势,及时布局并抢占传播先机;打造层级化账号矩阵,形成传播合力,比如地方主流媒体的海外账号要立足本土文化,打造具有地方辨识度的传播品牌。其二,推动主体协同发力,形成官方与民间传播合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国际传播是一项系统工程,离不开多元主体的共同参与。政府部门要发挥顶层设计、政策引导等作用,制定传统文化短视频国际传播的发展规划,并明确发展目标、重点任务与保障措施;要发挥主流媒体的主力军作用,充分发挥其专业优势、资源优势和品牌优势,打造一批传统文化短视频账号与产品;要激发民间传播主体活力,发挥其贴近受众、表达方式灵活、亲和力强等独特优势。同时,鼓励和支持非遗传承人、文化爱好者与海外华人华侨等参与传统文化短视频国际传播,充分发挥其积极性与创造性。

强化技术赋能,以数字技术驱动传播效能提升。数字技术是短视频环境下文化传播的重要驱动力,借助人工智能、大数据、虚拟现实等数字技术,可不断提升传播的智能化、精准化、沉浸化水平。其一,运用智能技术提升内容生产与分发效率。善用智能技术赋能创作与传播,既可以打破传统制作模式的效率瓶颈,也能够实现内容精准分发,持续提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海外传播影响力。在内容生产环节,可运用人工智能技术辅助传统文化短视频的内容创作,包括利用人工智能生成文案、脚本、字幕,赋能剪辑、特效制作、画面修复等,实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资源的数字化转化与创新性演绎。在内容分发环节,可通过大数据技术抓取、梳理海外受众的各类行为信息,从年龄性别、地域区位、文化背景、兴趣取向、互动表现等多个维度描摹受众特征,搭建受众数据库,实现内容的精准分发。其二,利用数字技术守护文化版权与传播安全。传统文化短视频国际传播涉及文化资源使用、版权保护等问题,同时也面临着虚假信息等风险。对此,可搭建区块链版权登记平台,对短视频内容统一存证确权,明确版权归属,为交易维权提供依据。同时,区块链可实现全链路溯源,精准打击盗版侵权并切实保护创作者权益。要合规推进文化数字资产流通,依托优质IP资源开展数字化二次开发,打造系列文化数字藏品,丰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海外传播形态,实现传播效能与商业价值的同步提升。

(作者单位:西安翻译学院国际语言文化学院日韩系)